

复学申请表(本科学生)

申请须知：

- 本表由申请人本人填写及签字。申请人须于复学学期的第1周周三之前提交申请。
- 申请人填写本表后，交到所在院系审核材料及签署意见，然后由学院教科办统一在开学第1周内将申请交至教务处学籍科。教务处审批后将会在开学第2周之内将复学通知发放到学院教科办，申请人到教科办领取通知并办理注册及相关入学手续。
- 申请复学，需附以下材料：1.教务处出具的休学通知书原件或复印件；2.健康原因休学须附县级以上医院（外招生附所在地有资质医院）最近半个月内申请人体格检查的诊断证明，并经学校门诊部复查合格。3.因心理健康问题休学须附暨南大学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最近半个月内心理评估的诊断证明。未按要求提供证明，将不予受理。
- 学生复学申请获批后必须按要求完成注册手续，逾期不办理者，学校将作自动退学处理。
- 申请一旦受理，不得撤销。

申请人填写部分

1.学号：		2.姓名：			3.学生类别：	☐ 内招生	☐ 外招生					
4.学院：			5.专业：									
6.联系方式（请书写工整，以便回复）：手机									电邮			
申请理由（请在相应框内打“√”，并说明情况。如空白不够，可附页）：												
☐ 因病休学，已恢复健康（请提供证明材料，见申请须知）											☐ 因服兵役休学，兵役期满	
☐ 其他，请说明：												
附件（学生须在所提供的附件上逐页签字）												
附件数量及名称：数量__个；共__页，名称：												
本人签名确认已阅读申请须知，并承诺遵守所有规定，同时确认表中所填内容及附件真实、准确，如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事实，申请会被驳回并会按《暨南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申请人签名：										日期（年月日）：		

管理部门审批部分

(请学生所在专业、系、所等审核学生所述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并签署意见，请在相应框内打“√”。)														
☐ 经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真实。														
☐ 同意申请											☐ 不同意申请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签名（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请学院提出意见，如同意，请在相应框内打“√”并请学院教科办在本科教务管理系统中审核该申请)														
☐ 同意申请，已审核													☐ 不同意申请	
学工部门签名（单位盖章）：											教科办主任签名（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教务处意见及审批结果														
签名（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